附件1

外国人参加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

试点工作实施要点

一、试点地区外国人参加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条件

（一）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
（二）取得中国政府颁发的外国人永久居留证；

（三）具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专利代理资格；

（四）能用中文参加我国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。

二、报名等事宜

试点地区外国人参加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的报名、考试、颁证等事宜，将参照《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在试点正式实施时予以明确。